

高雄市 108 年度特殊教育專業知能 特殊教育學生家長特教知能研習計畫

壹、依據：

- 一、特殊教育法第 15 條「為提升特殊教育及相關服務措施之服務品質，各級主管機關應加強辦理特殊教育教師及相關人員之培訓及在職進修」辦理。
- 二、依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108 年 2 月 20 日高市教特字第 10831042100 號函辦理。

貳、目的：

- 一、透過一系列演講，讓特教學生家長發掘孩子的優勢能力，接納孩子的特殊性，進而影響社會對特殊孩子的友善態度。
- 二、認識特教輔具、特殊孩子的教養、親子溝通對話、學校適應等，進而善用各項特教資源協助孩子學習。
- 三、認識特教學障次類別，學習有效的親師生溝通，共創親師生三贏。

參、辦理單位：

- 主辦單位：高雄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
承辦單位：高雄市左營區左營國民小學
協辦單位：社團法人高雄市學習障礙教育協進會

肆、時間與地點：

- 時間：108 年 3 月 2 日(六) 至 11 月 2 日(六)
地點：左營國小視聽教室

伍、研習對象：本市各級學校特殊教育學生家長優先錄取，研習日期兩週前開放特教教師、教師助理員，對特教議題關心之社會人士，依序錄取至額滿。每場次最多 150 人。

陸、研習報名：請以網路報名(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

<http://special.moe.gov.tw/index.php/>→點選下方研習報名→開啟查詢→選擇高雄市→本項活動報名登錄)。本研習每場次，核發特教知能研習 3 小時時數。聯絡人：伍啓良 電話：5820042#228

柒、課程方式：演講。

捌、注意事項：

- 一、本次研習對象以特殊學生家長為主，歡迎特教老師轉知學生家長，亦歡迎特教老師、教師助理員報名參加。
- 二、與會教師請服務單位准予公假登記，經校內簽准後得以於一年內課務自理補假半天。
- 三、研習當日請於 9 點前報到。
- 四、為響應環保，請學員自備環保杯(研習會場無提供杯子)。
- 五、報名此系列研習，無故不到未請假者，之後研習將待至最後有名額時才錄取。

玖、課程內容：

研習日期	課程時間	研習主題	講師	備註
3/16 (六)	9:00-12:00	從學習困難談學障生的輔具	嘉義大學特殊教育系陳明聰教授	
4/20 (六)	9:00-12:00	高中職學障生的學校適應	高雄中學特教老師 李昆霖	
5/11(六)	9:00-12:00	從聲韻覺識談突破英語學習瓶頸	台東大學特殊教育系 曾世杰教授	
6/1 (六)	9:00-12:00	學以類聚/淺談學障生的次類	高雄市立文山高中	

		別	辛宜倩老師	
7/20(六) (暫定)	9:00-12:00	學障大孩子的教養(暫訂)	台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 /資深督導廖芳玫	
8/17(六)	9:00-12:00	對話、從心開始——初探冰山 對話與應對姿態	高雄市四維國小 林美杏老師	
9/28(六)	9:00-12:00	知動型學習障礙的認識及訓練	繪星心理治療所 謝玉蓮心理師	
11/2(六)	9:00-12:00	抽絲剝繭／談如何分析找出孩 子的學習困難	台中大學特教系退休 王麗卿教授	

拾、經費：本活動經費由教育部補助特教資源中心經費支應。

拾壹、獎勵：承辦學校辦理本項活動有功之人員，於活動結束後依「高雄市立各級學校及
幼兒園教職員工獎懲標準補充規定」辦理敘獎。

拾貳、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或補充。